

亿帆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亿帆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合计回购注销9名激励对象持有的222.75万股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占回购注销前公司总股本的0.18%，回购价格为6.66元/股，回购价款共计1,483.52万元。

2、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宜已于2020年6月18日办理完成。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1,236,904,577股变更为1,234,677,077股。

一、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概述

1、2019年04月01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亿帆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其相关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向核心管理人员、核心研发技术人员、核心业务人员及核心骨干等人员以定向发行的方式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3,000万股，其中，首次授予2,400万股，授予人数217人，授予价格6.76元/股。公司独立董事就公司本次激励计划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上海天衍禾律师事务所出具了《关于亿帆医药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之法律意见书》，独立财务顾问上海荣正投资咨询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关于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之独立财务顾问报告》，具体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2日登载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2、2019年04月04日至2019年04月13日，公司通过内部OA系统发布了《关于亿帆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

示》，对本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姓名及职务进行了公示。公示期满，未有针对公示内容提出异议的情况，具体详见公司2019年4月19日登载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监事会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人员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公告编号：2019-030）。

3、2019年04月24日，公司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亿帆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亿帆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同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经核查，在本次激励计划首次公开披露前6个月内，未发现内幕信息知情人利用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买卖的行为，所有核查对象均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4号：股权激励》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内幕交易行为。具体详见公司2019年4月25日登载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32）、《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19-033）。

4、2019年05月22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向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因公司2018年年度权益分派已于2019年5月9日实施完毕，公司董事会对授予价格进行了调整，授予价格由6.76元/股调整为6.66元/股。同时确定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日为2019年5月22日，向符合授予条件的217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2,400万股限制性股票。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激励对象人员名单再次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上海天衍禾律师事务所出具了《关于亿帆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调整及首次授予事项之法律意见书》，具体详见公司于2019年5月23日登载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5、2019年6月，公司完成了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登记工作，在确定授予日后的缴款验资过程中，2名激励对象因离职不再具备激励资格，3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认购公司拟向其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合计涉及股份数7.0万股，公司最终向212名首次激励对象实际授予限制性股票2,393.00万股，授予价格6.66元/股，授予股份的上市日期为：2019年6月19日，具体详见公司2019年6月18日登载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44）。

6、2019年10月23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回购5名离职员工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以及1人因退休离任并申请回购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并进行注销。具体详见公司2019年10月25日登载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7、2019年12月16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六（临时）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和《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确定以2019年12月16日为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授予60名激励对象600.00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6.66元/股；同意公司回购1名离职员工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并进行注销。具体详见公司2019年12月17日登载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8、2020年2月27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回购2名离职员工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并进行注销。本次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8.75万股，回购价格6.66元/股，具体详见公司2020年2月28日登载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9、2020年5月7日，公司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上述“6、

7、8”回购事项，具体详见公司2020年5月8日登载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二、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相关情况

1、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原因

根据《亿帆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2019年激励计划草案》”）“第十三章公司、激励对象发生异动的处理”之“二、激励对象个人情况发生变化”第三条规定：“激励对象因辞职、公司裁员而离职、劳动合同到期未重新签订，在情况发生之日，对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授予价格，离职或劳动合同到期前需缴纳完毕限制性股票已解除限售部分个人所得税。”及第八条规定：“其它未说明的情况由董事会认定，并确定其处理方式。”

由于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乔博、吴中军等合计8人因个人原因离职，失去作为激励对象参与激励计划的资格，不再满足成为激励对象的条件；1人因退休离任并申请回购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因此，公司董事会决定回购注销上述9人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2、回购数量

公司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后，不存在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股票拆细、配股或缩股等事项，因此激励对象持有的限制性股票数量无需调整。本次回购注销的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合计222.75万股，占回购前已实际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总数2,993.00万股的7.44%，占回购前公司股本总额123,690.46万股的0.18%。

3、回购价格

根据《2019年激励计划草案》“第十三章公司、激励对象发生异动的处理”之“二、激励对象个人情况发生变化”第三条和第八条规定，本次回购价格为授予价格，即6.66元/股，回购款共计人民币1,483.52万元。

股份登记完成后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实施了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并于2020年5月26日实施完成，权益分派方案为：以2019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236,904,577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现金1.00元（含税），不送红股，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约定，公司因实施股权激

励所授予且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应得的现金红利由公司暂时留存，在该部分股份解锁后直接发放给激励对象，若该部分股份不能解锁，则公司不再发放此部分现金红利，由公司收回。故本次回购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不作调整，为 6.66 元/股，且现金红利将不再派发，由公司收回。

4、资金来源

本次回购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5、验资报告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0年6月10日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0]第ZB11407号”验资报告，对公司截止2020年6月8日止减少注册资本及股本的情况进行了审验，审验结果为：截止2020年6月8日止，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234,677,077元，股本为人民币1,234,677,077元。

6、股份注销情况

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上述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宜已于2020年6月18日完成。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1,236,904,577股变更为1,234,677,077股。公司将依法办理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三、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后股本结构变动情况表

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1,236,904,577股减少为1,234,677,077股，公司股本结构变动如下：

类别	回购注销前		本次变动数	回购注销后	
	数量（股）	比例（%）	减少（股）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420,827,230.00	34.02	2,227,500.00	418,599,730.00	33.90
高管锁定股	390,897,230.00	31.6	0	390,897,230.00	31.66
股权激励限售股	29,930,000.00	2.42	2,227,500.00	27,702,500.00	2.24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816,077,347.00	65.98	0	816,077,347.00	66.10
三、总股本	1,236,904,577.00	100	2,227,500.00	1,234,677,077.00	100

四、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较大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积极性和稳定性。公司管理团队将继续勤勉尽职，认真履行工作职责，为股东创造价值。

特此公告。

亿帆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6月20日